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亚会专审字（2022）第 01520005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752022229003582
报告名称：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亚会专审字（2022）第 01520005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签字人员：	唐雪峰(321000100009)， 周玲(110101560964)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1、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2
2、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15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亚会专审字（2022）第 01520005 号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美公司”）管理层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一、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因此，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有效的内部控制，并不保证在未来也必然有效，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格林美公司披露 2021 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格林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三、管理层的责任

格林美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确保该认定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格林美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五、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

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六、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格林美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下称“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持续优化公司的内控体系，进一步提升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内外部环境。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下属各级分子公司。

2、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 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00

3、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内部控制环境

1) 法人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三会一层”的现代企业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

① 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方针、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2021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审议议案共计 20 项，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完全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

② 董事会：董事会为公司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信息披露五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对于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及其他重大事项进行审议。2021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7 次，共计审议议案 62 项，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完全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均能够独立发表专项意见。

③ 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成员均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2021 年，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9 次，审议议案 30 项，会议召集、召开，完全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独立有效地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职；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和意见。

④ 经理层：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涉及到投资、筹资、担保、关联方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提交董事会决策。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科学决策、规范运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勤勉的履职。

⑤ 内部组织机构：公司根据职责划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总部设立了销售、采购、投资、研究院、行政、财务、资金、审计、证券、人力资源、信息、安全和环保等部门，分子公司根据业务板块的特点设立了生产、销售、采购、仓储、物流、质量、基建、工程、技术、财务、行政管理、人力资源、内控等职能部门。为强化集团调控能力，发挥整体资源效益和管控风险，成立了风险控制中心、创新驱动中心、大型工程决算中心、设备采购中心等职能部门。全集团高效、有序的条块结合管控体系，得以使公司人尽其才，资源充分利用，整体协调配合又相互制衡，环环相扣，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持续有效的进行。

⑥ 公司独立性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诚信义务，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

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保持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

2) 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实现对公司财务收支和各项经营活动的有效监督。公司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门，审计部门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具备独立开展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具备独立开展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公司已建立内部控制监督制度，明确审计部和其他内部机构在内部监督中的职责权限，规范了内部监督的程序、方法、要求以及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范围、频率。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能及时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提出整改方案，并采取适当的形式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或者管理层报告。

3) 社会责任

公司在自身发展的历程中，无时无刻不担当上市企业的社会责任，积极弘扬绿色产业理念与时代正能量。为响应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国家乡村振兴的号召，先后帮扶湖南炎陵县、湖南新化县、河南兰考县等全国特困县脱贫奔小康，并在湖北崇阳县、湖北京山市、湖北荆门市掇刀区、江西崇义县等地实施“千企帮千村”的精准扶贫战略，大力发展循环产业，以绿色发展模式实施乡村振兴。公司通过参股、产业投资等方式，为贫困户创造就业岗位，走出一条绿色产业发展新路子。

4) 人力资源管理和薪酬福利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法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参加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及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险，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注重人才培育与梯队建设，2021年推出千名高级人才、千名青年骨干与千名工匠的人才培育计划，全面建制系统化、可持续的ABC人才梯队；公司注重人

才引进，并成功引进加拿大两院院士、中国工程院外籍院士作为公司终身首席科学家；公司高度重视创新优秀人才，重奖创新人才、领军人才，激发核心骨干员工创业激情，提高员工凝聚力，以适应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5) 财务管理

公司依据《会计法》、《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一整套会计内控制度，涉及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财务稽核、资金管理、费用报销、固定资产、研发费用及无形资产等方面内容。通过规范会计工作流程、明确岗位职责，严格成本控制，加强业绩考核，完善审批制度，压缩费用开支等一系列内控制度，提高了财务管理水平和会计信息质量，加强对资产及应收账款的管理，持续开展去库存、控应收，有效化解财务风险。

6) 企业文化

2021 年，公司以“循环二十载、低碳创未来”为主题，隆重举行公司二十周年庆典活动，总结绿色奋斗成就，重塑奋斗精神，密切全球上下游战略关系。公司注重党建工作，2021 年完成了党委换届选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和全面推行主题党日活动，注重实效，教育引导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疫情防控中，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为公司的发展带来强劲动力。

(2) 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规划，结合行业特点，建立了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公司围绕总体目标，制定风险管理策略，在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和业务过程中的各个环节，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同时，公司也建立了突发事件应急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以最大限度地控制风险。

公司在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和业务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识别存在的风险，定期进行风险评估，结合实际情况确定相应的风险承受度，评估现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准确识别存在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分析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程度，确定重点关注和优先控制的风险，以采取

应对措施。公司持续开展评估工作，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实施有效控制，规避风险，或使风险对公司的影响降至最低或可以承受的范围。

（3）信息与沟通

公司制订了一系列关于信息交流的管理制度，确保管理体系运行中内、外部信息的交流和沟通能够做到及时、有效。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保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对未公开重大信息的归口管理、披露标准、传递审议程序、责任人、保密与登记、责任追究等作出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管理，严防内幕交易发生。公司积极运用 ERP、OA 等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以及职能部门间交流来获取信息数据，信息传递、沟通迅速、顺畅，实现管理自动化和管控一体化。公司建立了反舞弊机制，设置了举报渠道，确保公司监管层及时有效掌握信息。

（4）控制活动

公司建立了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运营分析控制和绩效考评控制等。

1) 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公司在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方面，结合业务实际情况，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

2) 授权审批控制：公司制定了《授权管理制度》，明确各责任主体相适应的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公司内部的各级管理层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经办人员也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公司在交易授权上区分交易的不同性质采用两种层次的授权，即一般授权和特别授权。对一般性交易如购销业务、费用报销等业务采用各职能部门和分管领导审批制度；对于非常规性交易，如收购、兼并、投资、增发股票等重大交易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3) 会计系统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办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妥的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

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永续存货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 财产保护控制：公司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防止各种实物资产被盗、毁损和流失。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运营分析控制：公司建立运营情况分析体系，通过大数据分析平台，实现了对公司运营的信息化管控，管理层通过月度经营例会、半年度与年度经营分析会等方式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加以改进，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经营策略。

6) 绩效考评控制措施：公司设立了经营目标控制小组，实施精准目标导向管理考核，谋划全年、精准季度，以天度量、以周小结、以月结账的考核方式实施考核，绩效考核结果将作为奖金分配、优秀人才甄选与培养、团队优化、薪资福利调整等工作的依据。

7) 主要业务活动的控制措施

① 采购与付款

公司根据业务与管控需要，制定了不同的采购模式与采购政策，明确了请购、审批、购买、入库、验收、付款、采购后评估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实施集中化采购；设立了大宗原辅料、再生资源行情与采购指数；明确了供应商的引入标准和管理要求，设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建立了公开化的信息采购平台，部分采购通过线上招标、开标、竞价等方式实施，通过 ERP 系统、OA 系统等多种信息化手段，实现对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管控与采购数据系统化管理；建立了严格的财务支出审批制度，根据付款金额的大小，划分审批层级，通过 OA 管控付款，所有付款经 OA 审批结束后支付。内审部门定期对采购各环节进行检查和评价，建立了有效的监督与控制机制。

② 销售与收款

公司制定了销售体系文件，明确了订单评审、定价、跟单、发货、出库、出厂、售后、回款等环节的职责与权限；根据业务实际情况，通过网上竞价、分级

谈判、集体评审等方式实施销售管控；建立了客户信用等级评审机制，应收账款得以有效管控；制定了销售与收款的会计控制程序，通过 OA、ERP 等信息系统实现各环节的流程管控，加强合同订立、评审、发运、收款等环节的会计控制，堵塞销售环节的漏洞，通过适当的职责分离、正确的授权审批、定期对账、内部核查程序等控制活动减少销售及收款环节存在的风险。

③ 成本费用管理

公司制定了《费用管理制度》，严格审核和控制成本费用支出。由专职人员核算成本费用，财务牵头，各职能部门归口负责、定额管理。公司成本费用核算与管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在成本费用定额、预算的编制与审批、成本费用支出与审核、成本费用支出与会计记录等环节均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及时完整地记录和反映成本费用，合理保证产品成本信息真实、完整、可比。

④ 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存货保管制度，明确了存货取得、验收入库、仓储保管、领用发出、盘点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要求，以及各环节的职责与权限；对规定资产实施科学分类，详细登记并定期与财务部门进行核对与盘点，通过设置固定资产卡片并详细登记，保证账实相符；规定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申请、评估、购买、收货、调试、验收等流程；明确了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在部门之间、独立法人之间的转移、调拨、借用与归还等过程管理；规定了公司对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进行有偿转让、变卖、抵押借款、对外投资、变卖、租赁、清算时、报废等处置程序；规定了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清查盘点，建立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清查制度，并与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账面数核对，做到账务、实物、或固定资产卡片相核对一致。公司注重对固定资产的改造升级，通过自动化改造以提高设备的运行效能，降低运行事故。公司注重对品牌、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的管理，专门部门负责管理，充分利用无形资产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⑤ 工程项目管理

公司持续优化和完善工程项目的管理，建立了工程管控体系，对工程项目的各个阶段进行了严格规定，包括项目立项、设计、采购、工程变更、成本控制以

及档案管理等各方面，保证工程项目质量和进度，防范工程项目管理中的各种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⑥ 对外投资管理

公司依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严格执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负责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的投资项目的会前审议，对总经理报送的投资方案进行分析和研究，提供决策建议，将符合投资要求的项目提交董事会进行决策。投资部牵头负责对外投资项目的后续日常管理。

⑦ 资金活动管理

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成立了资金专管部门，科学确立投融资目标和规划，制定了严格的资金授权、审批、审验规定，实施资金活动的集中归口管理，提高了资金的安全运行与使用效率。

⑧ 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对关联交易的范围、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关联交易的提出与审查、关联交易执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内容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及决策制度》等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以谨慎性和安全性为原则，慎重决策，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⑨ 信息披露管理

为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的证券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公司信息披露原则、披露范围、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的披露办法、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具体负责披露工作的部门及人员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相关成员的责任、内幕信息的管理等进行了明确与规范，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

（5）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设置独立于其他部门的审计部，制订了《内部审计制度》。公司为审计部执行内部审计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审计部通过持续性监督检查与专项监督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审计部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汇报上季度审计情况及下季度审计计划，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提出整改建议。

4、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金资产活动管理（含投资管理、资金营运管理、筹资管理）、销售与收款管理、商品采购与付款管理、成本与费用管理、投资活动管理、财务报告管理、资产管理（含存货和固定资产）、工程项目管理、关联交易管理。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在内部控制缺陷评价过程中，公司参照定量指标和定性因素对所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分析和评价。

（1）财务报告缺陷认定的定量判断标准如下：

在执行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认定标准时，需要结合公司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层次的重要性水平与可容忍误差，对所发现的缺陷进行量化评估。

重要性水平：公司采用年度合并报表税前利润的 5%作为重要性水平的量化指标，根据本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税前利润计算的重要性水平为 5,763.17 万元。

可容忍误差：公司采用本年度重要性水平的 75%作为可容忍误差的量化指标，根据本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税前利润计算的可容忍误差为 4,322.37 万元。定量判断具体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	错报总额 \geq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5%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3.75% \leq 错报总额 $<$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5%	错报总额 $<$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3.75%

(2) 在实际进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时，定性判断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p>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大缺陷的判断标准：</p> <p>①识别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p> <p>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④公司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重要缺陷	<p>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要缺陷的判断标准：</p>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3、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根据对内部控制目标实现影响程度，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分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

(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认定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2) 在实际进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时，还要充分考虑定性因素：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p>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p> <p>①公司决策程序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重大失误；</p> <p>②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p> <p>③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p> <p>④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p> <p>⑤媒体频现负面新闻，导致公司某一主产品减产产量占该主产品年计划产量的比率达到 50%以上；</p> <p>⑥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p> <p>⑦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重要缺陷	<p>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p> <p>①公司决策程序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出现一般失误；</p> <p>②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且造成重要损失；</p> <p>③公司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业务人员纷纷流失；</p> <p>④媒体出现负面新闻，导致公司某一主产品减产产量占该主产品年计划产量的比率达到 30%—50%；</p> <p>⑤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风险为导向,对纳入评价的业务和事项进行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部控制规范运作,运行良好。2022 年,公司将继续更新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的全面执行,不断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控管理体系,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管控能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2、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与公司内部控制相关的重要事项。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6-2)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庆华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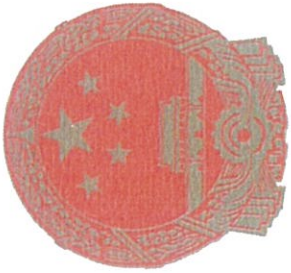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太固(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程庆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08月09日

证书序号：001446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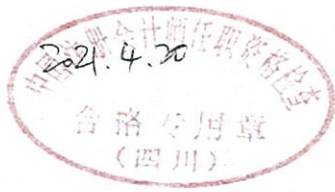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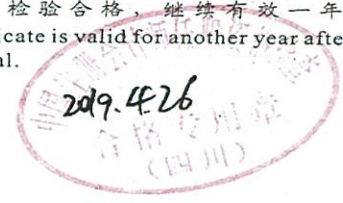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10001000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年05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4

5



姓名: 唐雪峰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12-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829197312232015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周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9-04-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130219890429766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签发之日起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11010156096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7 月 02 日
 Issue dat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